

证券代码：001205  
债券代码：127099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公告编号：2026-027

##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乔久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乔久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乔久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乔久华先生独立董事职务原定的任职期间为2023年11月22日至2026年11月21日。

鉴于乔久华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乔久华先生辞职申请自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履职前，乔久华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乔久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乔久华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治理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乔久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乔久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钱小祥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独立董事津贴与其他独立董事相同,钱小祥先生当选后将接任乔久华先生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 三、其他情况说明

独立董事候选人钱小祥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其本人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不超过三家。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补选独立董事就任前,申请辞任独立董事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

立董事职责。

#### 四、备查文件

- 1、独立董事辞职报告；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十五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5、《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表》；
- 6、《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 7、《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 8、《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钱小祥，男，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财政部会计领军人才（CPA类），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江苏省先进会计工作者。现任财政部江苏监管局会计监管咨询专家、江苏省财政厅会计咨询专家、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江苏省注册咨询专家；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等高校会计硕士校外导师。1994年至1999年，就职于江苏江扬船舶集团公司滨江船厂，任总账会计；1999年至2000年，就职于扬州市邗江县审计事务所，任部门主任；2000年至2008年，就职于扬州佳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发起人、副所长、董事；2008年至今，就职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管理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拟任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688377.SH）独立董事，包括公司在内，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小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